

关于印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系列活动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现将《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系列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 5 月 6 日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系列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加大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贯彻落实《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2 年工作要点》和《2022 年广西学生资助工作要点》精神，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确保国家学生资助政策在师生中耳熟能详、深入人心，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多渠道、多层次、全方位开展 2022 年“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系列活动，特制定本系列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范围

全校范围。

四、活动内容

（一）开展资助政策宣传活动

分别在相思湖校区和罗文校区张贴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海报和国家助学贷款贷后管理政策宣传海报。

通过易班 APP 和班级辅导员向学生提供从学前教育阶段、义

务教育阶段、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到高等学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简介电子版；确保每个学生都收到一份后、宣传效果由学生个人扩散到家庭、社会。

配合教育厅组织和培训的部分受助学生宣讲团在学校开展讲党史宣讲。

编印和发放《致高校毕业生家长一封信》，通过情真意切的信件形式将资助政策、防诈骗提醒、助学贷款还款途径等内容传达给广大家长和学生。通过公开张贴或易班 APP 等形式发放《致高校毕业生一封信》。

做好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宣传，让学生了解和熟悉助学贷款政策及流程，并提前做好贷款预申请工作。

具体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内容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牵头单位：学生工作处）

（二）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面向全体学生，以班级为单位开展班会，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将资助政策宣传和心理健康教育相结合。

开展一场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直播，直播间人数为 4000 人。针对疫情防控期间学生的不良情绪，通过与同学们在直播间的互动，共同讨论环境适应、情绪调节等学生感兴趣的热门话题。助力大学生增强克服困难、经受考验、承受挫折的能力，培育学生理性平和、乐观向上的健康心态。发放活动礼品 1000 份。

分别在相思湖校区和罗文校区开展一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团体心理辅导，每场 40 人，共 80 人。在帮助那些有着共同成长课题或有类似心理困扰的学生时，团体心理辅导是一种直接而有效的方法，在团体辅导中引导大学生树立团结友爱、互帮互助、携手共进的意识，有助于提升大学生心理健康水平。发放活动礼品 80 份。

具体事宜另行通知。（牵头单位：学生工作处）

（三）开展资助主题征文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征文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1。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237 个。（牵头单位：经济与贸易学院）

（四）开展资助主题演讲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演讲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2。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6 个、三等奖 8 个、优秀奖 81 个。（牵头单位：工商管理学院）

（五）开展资助知识网络竞赛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鼓励学生主动了解资助政策，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资助知识网络竞赛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3。全校设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474 个。（牵头单位：计算

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六) 开展资助主题电子海报设计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鼓励学生主动宣传资助政策，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电子海报设计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4。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6 个、三等奖 8 个、优秀奖 81 个。（牵头单位：会计与审计学院）

(七) 开展资助主题手账记录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鼓励学生记录资助政策对自己、同学和社会的积极影响、社会评价和自我心理感悟，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手账创作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5。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237 个。（牵头单位：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

(八) 开展资助主题微视频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鼓励学生讲述资助政策帮助下的感人真实故事、励志成长事迹和诚信贷款案例，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微视频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6。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3 个、三等奖 3 个、优秀奖 44 个。（牵头单位：传媒学院）

(九) 开展资助主题书画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鼓励学生创作书画展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

育、扶贫等工作重要论述以及宣传国家资助政策等内容，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书画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7。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24 个、优秀奖 242 个。（牵头单位：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十）开展资助主题图书馆体验分享活动

在全校学生中，鼓励学生表达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故事，促进学生学业成长，通过易班 APP 展现或记录主题为“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的图书馆体验分享活动。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 8。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474 个。（牵头单位：外语学院）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开展“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是我区加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宣传的重要举措，也是向学生、家长和社会普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知识及提升广大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重要途径。校内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方案，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确保系列活动取得实效。

（二）加大宣传力度，确保各项资助政策深入人心

学生工作处通过校内固定宣传栏和易班 APP 长期宣传学生资助政策，具体活动牵头单位通过学校网站和易班 APP 及时发布

活动最新动态和优秀受助学生的感人事迹，方便学生随时查阅了解；加强在受助学生当中大力开展爱党爱国教育宣传活动，主动和新闻媒体沟通，提供资助政策内容和受助学生成长成才材料，通过在新闻媒体上开设专栏和专版等方式，将学生资助政策和优秀受助学生的感人事迹传播到千家万户。

（三）重视人文关怀，确保资助育人落到实处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等突发公共事件影响，近年来学生与外界接触渠道单一，寻求参与感和自我认同感更加强烈。各学校要利用宣传学生资助政策有利时机，结合学生生活、心理、学业和就业的问题，主动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尤其是毕业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将思想引领、人文关怀、情感共鸣融入资助育人全过程，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树立信心，提升面对突发事件判断力和适应力。

（四）大力动员学生参与，确保活动开展广泛深入

一是认真做好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海报的张贴工作，印发《致高校毕业生或家长一封信》。二是动员组织学生参加“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系列活动，选派优秀代表参加全区资助主题征文和演讲比赛。三是大力宣传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入伍服义务兵役代偿、高等学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学费补偿等资助政策，让学生全面掌握相关资助项目的申报条件和申请程序。四是建设学生资助政策固定宣传栏，以多种形式对资助政策进行宣传。五是

进一步加强对学生的诚信、感恩和励志教育，宣传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资助后成长成才的先进事迹。六是做好国家助学贷款获贷学生的征信和还款知识教育。

（五）认真总结，及时报送活动材料，建立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工作长效机制。

“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结束后，请牵头单位将有关材料（包括本学院牵头的活动方案、活动材料、活动总结及2—3张图片等）于6月07日下午下班前报送至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给联系人：苏晓。

- 附件：1.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征文活动方案
2.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演讲活动方案
3.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知识网络竞赛活动方案
4.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电子海报设计活动方案
5.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手账记录活动方案
6.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微视频活动方案

7.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书画活动方案
8.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图书馆体验分享活动方案

附件 1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征文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可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征文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5 月 20 日

三、活动要求

（一）征文需体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国家资助政策的支持下，爱党爱国、热爱家乡、不畏困难、积极进取、奋发学习、励志成才的精神面貌，主题鲜明、内容充实、形式新颖、感情真挚。

（二）体裁不限，正文 1500—3000 字以内。

（三）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广西职

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四）征文须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

（五）我厅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参赛作品一律不退稿，请参赛者做好备份工作，自行保留底稿、电子稿。

（六）参赛作品有关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自行负责。

（七）征文格式要求：

1. 页面设置：A4 纸；
2. 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 厘米；
3. 打印格式：正标题小二黑体，副标题小三黑体，一级标题小三黑体，二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四号宋体；
4. 字符间距：标准；
5. 行距：全文行距 1.25 倍。

四、活动方式

（一）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主题征文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

（二）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237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推荐 7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来推荐优秀奖。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学院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学校将对获奖作品进一步遴选，推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 2 篇优秀作品参加自治区教育厅的评选。

（四）活动承办单位：经济与贸易学院。联系人：经济与贸易学院辅导员办公室、李林津、18376731668。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30 日至 5 月 05 日）

1. 经济与贸易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报名时间为 4 月 30 日 0 点 - 5 月 05 日 24 点。学生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经济与贸易学院需在 5 月 06 日下午下班前将报名名单发至各学院。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2. 学生将作品交由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合格、签字同意推荐后即合格作品，按班级将纸质版和电子版（文档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学生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 5 月 09 日中午下班前将合格作品名单报经济与贸易学院。

（二）作品发布（5 月 09 日）

学生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将本人合格作品发布在易班社区，需点击帖子后直接可见全文，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学生本人姓名”，可附件下载原文。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三）作品评选（5 月 10 日至 5 月 20 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 5 月 10 日 0 点 - 5 月 14 日 24 点。经济与贸易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 APP 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 1 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未在网上发布作品的、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确为抄袭的、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学生本人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数减 10 计算。

3. 经济与贸易学院需在 5 月 15 日 17 点前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 50 分（五十分制），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 =（该作品得票数 / 本学院 50 分作品得票数）* 50 分。

4. 各学院分别选择 5 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 5 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评选时间为 5 月 10 日 - 5 月 16 日。

5. 5 月 16 日下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 APP 上公示。

6. 5 月 16 日下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相关人员签字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经济与贸易学院。

7. 学生工作处、经济与贸易学院在 5 月 18 日上午组织进行全校征文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经济与贸易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2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演讲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可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演讲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5 月 17 日

三、活动要求

（一）演讲需围绕“展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国家资助政策的支持下，爱党爱国、热爱家乡、不畏困难、积极进取、奋发学习、自立自强的精神面貌”这一主题，结合个人实际，自拟题目，讲述自己通过资助政策成长事迹、实际行动和心路历程等内容，

引领身边同辈关注党的二十大、了解党的二十大，自觉将“小我”成长融入“大我”奋斗，将人生选择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结合起来。

（二）主题演讲时长控制在4—5分钟，演讲内容要求导向正确、立场坚定、主题突出、角度新颖、感情真挚、贴近生活。

（三）参赛选手必须使用普通话，要求选手脱稿演讲，口齿清晰，表达流畅。比赛服装自备，要求着装整洁舒展、大方得体。

（四）每人限报名1个作品组，每个作品组为2至3人。演讲人必须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五）演讲内容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七）作品格式要求：提交演讲视频作品格式为MP4，采用h.264编码，采用高清16:9拍摄的，提交的作品输出设定为1920*1080分辨率，码流不低于10Mbps，视频帧率为25帧/秒。

四、活动方式

（一）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主题演讲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

（二）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2个、二等奖6个、三等奖8个、

优秀奖 81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推荐 2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的 $1/3$ 倍数（余数取整进一）来推荐优秀奖。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学院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学校将对获奖作品进一步遴选，推荐 1 名演讲者代表学校参加在来宾赛区或者桂林赛区为期两天的自治区半决赛，优胜者将参加在广西广播电视台演播大厅现场举办的自治区决赛。

（四）活动承办单位：工商管理学院。联系人：工商管理学院辅导员办公室、李波、15977475359。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30 日至 5 月 05 日）

1. 工商管理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

报名时间为4月30日0点-5月05日24点。学生作品必须用演讲者本人账号登录易班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工商管理学院必须在5月06日下午下班前将报名名单发至各学院。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2. 因疫情影响，为防止人员聚集，各学院不再组织大规模人员参与的现场演讲，参赛以录制视频作品进行；但演讲者仍必须在5月底前在本班级的班级大会进行现场演讲。作品可在提交前进行多次补录、加工和配乐等，最终呈现作品需班级辅导员审核、纸质版报名表签字同意后即为合格作品。纸质版报名表和演讲视频电子版（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演讲者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5月13日中午下班前将合格作品名单报工商管理学院。

（二）作品发布（5月12-5月13日）

学生用演讲者本人账号登录易班APP，在5月13日12点前将合格作品发布在易班社区，需提供视频链接并可观看，需附演讲大纲，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演讲者本人姓名”，可另附视频下载地址和演讲稿下载附件。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三）作品评选（5月13日至5月15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5月13日16点-5月15日16

点。工商管理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 APP 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 1 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未在网上发布作品的、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确为抄袭的、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作品组成员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数减 10 计算。

3. 工商管理学院需在 5 月 15 日晚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 50 分（五十分制），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 =（该作品得票数 / 本学院 50 分作品得票数）* 50 分。

4. 各学院分别选择 5 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 5 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专家评选时间为 5 月 13 日至 5 月 16 日。

5. 5 月 16 日中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 APP 上公示。

6. 5 月 16 日中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相关人员签字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工商管理学院。

7. 学生工作处、工商管理学院在 5 月 17 日上午组织进行全校演讲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工商管理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3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知识网络竞赛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所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知识网络竞赛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要求

1. 竞赛采取线上答题方式，由学生本人登录易班进行答题，每人限参赛 1 次，不允许他人代答，严禁答题时使用网络搜索答案。

2. 班级辅导员应确保班级诚信参赛。一经发现学生违规参赛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一经发现班级集体作弊的，按照相关学校规定追究班级辅导员及该班级的相应责任。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

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四、活动方式

(一) 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宣传学生资助政策，力争资助政策在学生中耳熟能详。

(二) 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474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本班学生参赛率高且参赛学生全部及格、优秀率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参赛率超过 90% 且及格率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参赛率高且参赛学生全部及格、优秀率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 活动承办单位：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联系人：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办公室、黎敏茜、15676117809。

五、活动步骤

(一) 班级初赛（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

1. 因疫情影响，为防止人员聚集，各学院不再组织大规模人员参与的现场比赛；但仍必须在本班级的班级大会宣传

资助政策后的确定时段内进行班级初赛，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需在现场指导。学生登录易班电脑端或手机端——进入优课——通过课群码或客群二维码加入课群——在线考试——2022年资助政策网络知识竞赛——开始考试——提交。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2. 比赛题目为随机派发，共 50 题，可答题两次，取最后一次答题成绩为准。

（二）初赛成绩确认（5 月 16 日至 5 月 18 日）

1.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需在 5 月 16 日下午下班前将各学院初赛成绩数发至各学院。

2. 参赛学生签字确认、班级辅导员审核学生成绩时段无误后签字，即为各班初赛成绩。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初赛成绩表汇总后，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 2 倍数+7 个的合计数遴选各学院复赛名单，在 5 月 18 日上午下班前将复赛名单报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三）学院复赛（5 月 24 日 - 25 日）

1. 5 月 24 日下午 3 点，各学院负责安排场地，组织全校复赛人员同时复赛。公平起见，学生工作处将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巡视监督，各学院可安排工作人员现场监督其他学院复赛情况。

2.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需在 5 月 24 日将复赛成绩在易班 APP 进行公示。

3.5月24日上午学生工作处、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组织进行全校知识竞赛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APP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比赛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4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电子海报设计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可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电子海报设计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要求

（一）作品需突出资助主题。每人限报名 1 个作品组，每个作品组为 1 至 3 人，至少一名成员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二）海报具体内容可根据资助主题自由发挥、要积极向上、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思新颖、能够表现出设计风格。

（三）海报设计应具有一定的独创性、艺术性、观赏性，

版面整洁，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四）作品要求未参加过其他同类型同层次的比赛，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

（五）活动作品有关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加活动者自行负责。

（六）作品要求为电子版形式，设计工具不限，格式以图文形式输出（PDF、JPG、JPEG、BMP 等图文格式，设计大小为：245CM*105CM 大小）。参赛作品右下角注明院系、专业、班级、姓名等联系方式。参赛作品需要把设计思想以文档的形式另附。

四、活动方式

（一）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电子海报设计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

（二）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6 个、三等奖 8 个、优秀奖 81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推荐 2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的 1/3 倍数（余数取整进一）来推荐优秀奖。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

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学院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活动承办单位：会计与审计学院。联系人：会计与审计学院辅导员办公室、韦世云、18376666570。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

1. 会计与审计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报名时间为 5 月 03 日 0 点 - 5 月 05 日 24 点。学生作品必须用困生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会计与审计学院需在 5 月 06 日上午下班前将报名名单发至各学院。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2. 学生将作品交由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合格、签字同意推荐后即合格作品，按班级将电子版（文档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学生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 5 月 13 日下午下班前

将合格作品名单报会计与审计学院。

（二）作品发布（5月14日至5月15日）

学生用困生本人账号登录易班APP，将合格作品发布在易班社区，需点开帖子即可看到电子海报作品和设计思想读解，可附上下载链接，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设计者姓名”。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三）作品评选（5月16日至5月31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5月16日0点-5月25日24点。会计与审计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APP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1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未在网上发布作品的、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确为抄袭的、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作品组成员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数减10计算。举报人予以活动奖品奖励。

3. 会计与审计学院需在5月26日中午下班前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50分（五十分制），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该作品得票数/本学院50分作品得票数）*50分。

4. 各学院专家评选时间为5月13日-5月26日。选择

5 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 5 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

5. 5 月 26 日下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 APP 上公示。

6. 5 月 27 日下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有关人员签字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会计与审计学院。

7. 学生工作处、会计与审计学院 5 月 31 日组织进行全校电子海报设计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会计与审计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5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手账记录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所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手账记录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要求

（一）作品需突出资助主题。每人限报名 1 个作品。

（二）具体内容可根据资助主题自由发挥、可通过绘画、文字、拼贴等各种形式相结合的方式记录国家资助政策在日常生活的影晌、心情感悟，整体美观，排版整洁。

（三）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四) 作品要求未参加过其他同类型同层次的比赛，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

(五) 活动作品有关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加活动者自行负责。

(六) 文件统一为 JPG 格式，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 20MB。

(七) 手账时限：一周，但文字内容可追溯总结过去。

四、活动方式

(一) 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手账记录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

(二) 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237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推荐 7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来推荐优秀奖。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学院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活动承办单位：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联系人：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辅导员办公室、潘祉伊、17776002330。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

1. 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报名时间为 5 月 03 日 0 点 - 5 月 05 日 24 点。学生作品必须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需在 5 月 06 日上午下班前将报名名单发至各学院。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2. 学生将作品交由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合格、签字同意推荐后即合格作品，按班级将电子版（文档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学生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 5 月 13 日下午下班前将合格作品名单报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

（二）作品发布（5 月 14 日至 5 月 15 日）

学生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将合格作品发布在易班社区，需点开帖子即可看到手账作品，可附上下载链接，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本人姓

名”。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三）作品评选（5月16日至5月31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5月16日0点-5月25日24点。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APP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1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确为抄袭的或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数减10计算。举报人予以活动奖品奖励。

3. 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需在5月26日中午下班前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50分（五十分制），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该作品得票数/本学院50分作品得票数）*50分。

4. 各学院专家评选时间为5月13日-5月26日。选择5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5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

5. 5月26日下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APP上公示。

6. 5月27日下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有关人员签字

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

7. 学生工作处、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 5 月 31 日组织进行全校手账记录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6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微视频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可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微视频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要求

（一）作品需突出资助主题。每人限报名 1 个作品组，每个作品组 1-6 人（其中至少有 1 人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二）具体内容可根据资助主题自由发挥、内容健康，感情真挚。构思新颖，富有创新精神。作品触及心灵，富有启迪意义。作品时长应在 5 分钟以上。

（三）作品要求原创，禁止剽窃或抄袭他人成果。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

反映。关于剽窃、抄袭的具体界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规定。

（四）作品要求未参加过其他同类型同层次的比赛，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提交的作品要求声音和画面同步，声音清晰，无失真、噪声杂音等干扰，无音量忽大忽小现象。

（五）提交的微视频作品采用 h.264 编码，采用高清 16:9 拍摄的，提交的作品输出设定为 1920*1080 分辨率，格式为 MP4。码流不低于 10Mbps，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六）对白、旁白和解说等均须加配字幕。字幕用字必须准确无误，不使用繁体字，不得出现不当、不雅用语。

（七）提交作品的片头前须加入 10 秒的纯黑色背景画面，画面中用白色宋体，自上而下依次注明：作品名称、参赛单位、主创人员（监制、导演、编剧）、指导老师等信息，无需音乐和特效。片尾字幕标明主创人员姓名（监制、导演、编剧、策划、摄影摄像、后期制作、指导教师及演员等）。

（八）学校对所有活动作品拥有使用权，并有权进行编辑和公开发行。参加活动作品一律不退回。请各二级学院保存好原始素材、作品成品等，直至作品公开发行完成。

（九）活动作品有关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加活动者自行负责。

四、活动方式

（一）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微视频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

（二）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3 个、三等奖 3 个、优秀奖 44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推荐 2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落选作品为优秀奖；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 $1/6$ 倍数（余数取整进一）减 1 个的合计数来推荐优秀奖。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学院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活动承办单位：传媒学院。联系人：传媒学院辅导员办公室、谭子熠、18172374063。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

1. 传媒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报名时间为 5 月 03 日 0 点 - 5 月 05 日 24 点。学生作品必须用

困生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
传媒学院需在 5 月 06 日上午下班前将报名名单发至各学院。

2. 学生将作品交由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合格、签字同意推荐后即合格作品，按班级将电子版（文档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学生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 5 月 13 日下午下班前将合格作品名单报传媒学院。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二）作品发布（5 月 14 日至 5 月 15 日）

学生用困生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将合格作品发布在易班社区，需点开帖子即可看到视频链接，可附上下载链接，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困生本人姓名”。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三）作品评选（5 月 16 日至 5 月 31 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 5 月 16 日 0 点 - 5 月 25 日 24 点。传媒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 APP 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 1 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确为抄袭的或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

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数减 10 计算。举报人予以活动奖品奖励。

3. 传媒学院需在 5 月 26 日中午下班前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 50 分（五十分制），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 $(\text{该作品得票数} / \text{本学院 50 分作品得票数}) * 50$ 分。

4. 各学院专家评选时间为 5 月 13 日 - 5 月 26 日。选择 5 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 5 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

5. 5 月 26 日下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 APP 上公示。

6. 5 月 27 日下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有关人员签字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传媒学院。

7. 学生工作处、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 5 月 31 日组织进行全校微视频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传媒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7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书画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新征程上积极成长积蓄能量、在未来可以大有作为，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书画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要求

（一）作品需突出资助主题。每人限报名 1 个作品。

（二）作品参考内容：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扶贫等工作重要论述、喜迎党的二十大、歌颂爱党爱国诗词以及宣传国家资助政策等内容。

（三）画作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四）作品要求未参加过其他同类型同层次的比赛，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

（五）活动作品有关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加活动者自行负责。所有学生参赛作品概不退稿。

（六）作品形式：

1. 书法作品：作品可以是形式多样的软笔书法、硬笔书法作品。表现形式不限，篆、隶、楷、行、草等均可（篆书、草书需附释文）。软笔书法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整纸（68cmX 136 cm），硬笔书法作品不超过A3大小。作品无需装裱。

2. 绘画作品：绘画内容形式多样，尺寸最小为A4纸大小，最大不超过四尺对开（68cmX 68 cm）。

（七）其他要求：倡导使用规范的简化汉字，可以使用正确繁体字；作品若出现错字、别字、繁简夹杂现象，则取消其参赛资格；书法中出现了个别异体字的，请另附文字出处复印件。

四、活动方式

（一）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书画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

（二）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作品分书法组和绘画组，每组设一等奖4个、二等奖8个、三等奖12个，优秀奖121个；合计为一等奖8个、二等奖16个、三等奖24个，优秀奖242个。学校向获

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在书法组和绘画组分别推荐 3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在书法组和绘画组分别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的 0.5 倍数来推荐优秀奖（余数取整进一）。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书法组和绘画组合计）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书法组和绘画组合计）占该学院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书法组和绘画组合计）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活动承办单位：土木建筑工程学院。联系人：土木建筑工程学院辅导员办公室、杜奕、18883941423。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

1.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报名时间为 5 月 03 日 0 点 - 5 月 05 日 24 点。学生作品必须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土木建筑工程学院需在 5 月 06 日上午下班前将报名名

单发至各学院。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2. 学生将作品交由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合格、签字同意推荐后即合格作品，按班级将电子版（文档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学生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5月13日下午下班前将合格作品名单报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二）作品发布（5月14日至5月15日）

学生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APP，将合格作品拍照后的高清图片发布在易班社区，需点开帖子即可看到作品，可附上下载链接，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本人姓名”。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各二级学院需将作品在本学院专门场地进行专门展览。

（三）作品评选（5月16日至5月31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5月16日0点-5月25日24点。土木建筑工程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APP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分书法组和绘画组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1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未在网上发布作品的、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绘画作品确为抄袭的、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

数减 10 计算。举报人予以活动奖品奖励。

3.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需在 5 月 26 日中午下班前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 50 分（五十分制），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该作品得票数/本学院 50 分作品得票数）*50 分。

4. 各学院专家评选时间为 5 月 13 日 - 5 月 26 日。选择 5 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 5 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

5. 5 月 26 日下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 APP 上公示。

6. 5 月 27 日下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有关人员签字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7. 学生工作处、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5 月 31 日组织进行全校书画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土木建筑工程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

附件 8

广西职业师范学院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 资助主题图书馆体验分享活动方案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为积极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的浓厚氛围，激发受助学生的爱党爱国情感和感恩意识，激励学生在大学最应该投入课余时间的地方——图书馆挥洒青春积蓄力量，学校决定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青春献礼二十大 助学筑梦铸信念”资助主题图书馆体验分享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活动对象

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 日—5 月 31 日

三、活动要求

（一）作品需突出资助主题。每人限报名 1 个作品。

（二）具体内容可根据资助主题自由发挥、可写一篇读书心得推荐一本好书、可讲述一段自己的图书馆故事、可推荐学校图书馆的一处打卡胜地。正文 500-1500 字以内。

（三）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欢迎广大师生监督，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

向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学工处反映。

（四）作品要求未参加过其他同类型同层次的比赛，保证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

（五）活动作品有关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加活动者自行负责。

（六）作品格式要求：

1. 页面设置：A4 纸；
2. 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 厘米；
3. 打印格式：正标题小二黑体，副标题小三黑体，一级标题小三黑体，二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四号宋体；
4. 字符间距：标准；
5. 行距：全文行距 1.25 倍。
6. 配图需插入文件中。

四、活动方式

（一）各二级学院应积极发动学生参加图书馆体验分享活动，力争指导出更多优秀作品，力争更多学生进入图书馆来阅读和学习。

（二）活动奖项设置

1. 全校设作品一等奖 8 个、二等奖 16 个、三等奖 32 个、优秀奖 418 个。学校向获奖者颁发奖状和奖品。

各二级学院推荐 7 个作品参选一、二、三等奖，以本学院行政班级数的 2 倍数来推荐优秀奖。

2. 全校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合格活动作品数占该班学生人数比例最高的 8 名班级辅导员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教师颁发奖状。

3. 全校设学院优秀组织奖 2 个，班级优秀组织奖 8 个。

全校评选出人均图书馆时长增长最高的 2 个学院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学院颁发奖状。

全校评选出人均图书馆时长增长最高的 8 个班级获奖，比例相同时择优。学校向获奖班级颁发奖状。

（三）活动承办单位：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联系人：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余通、13407740721。

五、活动步骤

（一）活动报名（4 月 20 日至 5 月 13 日）

1. 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负责联系图书馆，在 5 月 06 日上午下班前将学生在馆时长名单发至各学院，并计算出各学院和各班的学生在馆人均时长在易班 APP 中公示。各学院可复核。技术问题请咨询各学院易班分站。

2. 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易班分站在易班 APP 开通报名快搭应用，报名时间为 5 月 03 日 0 点 - 5 月 05 日 24 点。学生作品必须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 APP，在活动快搭应用中进行报名。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需在 5 月 06 日上午下班前将报名名单发至各学院。

2. 学生将作品交由指导教师（班级辅导员）审核，指导教师审核合格、签字同意推荐后即为合格作品，按班级将电

子版（文档统一命名为“学院名称+班级名称+学生姓名”），报给所在学院负责此活动的辅导员。

3. 所在学院负责活动的辅导员将本学院合格作品和报名手续均齐全的名单进行汇总后，在5月13日下午下班前将合格作品名单报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

（二）作品发布（5月14日至5月15日）

学生用本人账号登录易班APP，将合格作品发布在易班社区，需点开帖子即可看到作品，可附上下载链接，在作品标题下方列出“所在学院名称+所在班级名称+本人姓名”。技术问题请咨询本班易班班长。

（三）作品评选（5月16日至6月01日）

1. 全校网上评选时间为5月16日0点-5月25日24点。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易班分站根据合格作品名单，在易班APP开通网上评选快搭应用，分学院排列。全校学生观赏发布作品后进行网上评选，根据作品质量投票，每个作品每日可投票1次，每日投票作品数不限。

2. 未在网上发布作品的、网上发布作品经举报并核实确为抄袭的、利用投票软件刷票的，即取消参评资格，以考试作弊处理；每查实一起，其所在学院和班级合格作品数减10计算。举报人予以活动奖品奖励。

3. 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需在5月26日中午下班前将各合格作品网上得票数发至作品所在学院。各学院以本学院作品中网上得票数最高的为网上评选分50分（五十分制），

其余作品网上评选分=（该作品得票数/本学院 50 分作品得票数）*50 分。

4. 各学院专家评选时间为 5 月 13 日 - 5 月 26 日。选择 5 名教师组成专家评选组，以五十分制打分，取 5 人的评分平均分为作品专家评选分。

5. 5 月 26 日下午下班前，各学院按专家评选分和网上评选分合计总分排序，评选出获奖推荐作品名单，并在易班 APP 上公示。

6. 5 月 27 日下午下班前将加盖学院公章和有关人员签字的全部合格作品、评分记录、会议记录、公示截图和推荐名单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

7. 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负责联系图书馆，在 6 月 01 日下午下班前将学生在馆时长名单发至各学院，并计算出各学院和各班的学生在馆人均时长在易班 APP 中公示。各学院可复核。技术问题请咨询本学院易班分站。

8. 学生工作处、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 6 月 02 日组织进行全校演讲活动奖项评议。评议结果将在易班 APP 公示。

具体活动细则（如专家评分细则、二课积分等事宜）由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负责制订并实施，并向学生工作处进行报备。